

证券代码：601929
转债代码：113017

证券简称：吉视传媒
转债简称：吉视转债

公告编号：临2019-031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临2019-010号）、《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临2019-019号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9]MTN371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5亿元，注册额度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资金需要和市场发行情况，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中期票据。根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要求，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4日